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3)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股東週年大會、 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公告有關分別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及緊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及緊隨H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束後在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松北區創新一路1399號本公司會議大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核數師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劉錚女士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員，本公司境內法律顧問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的李麗萍律師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以下董事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黃偉先生、劉清勇先生、都興開先生、賀禹先生、牛向春女士、高一斌先生及李謝華先生。

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分別審議及正式通過了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	1,886,796,367 (99.73%)	5,030,436 (0.27%)
2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書；	1,887,016,367 (99.75%)	4,810,436 (0.25%)
3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經審核賬目和核數師報告；	1,887,016,367 (99.75%)	4,810,436 (0.25%)
4	宣佈派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358元(含稅)，派息時間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1,891,826,803 (100%)	0 (0%)
5	重選劉清勇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不領取董事薪酬；	1,888,024,832 (99.80%)	3,801,971 (0.20%)
6	重選李謝華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領取董事薪酬；及	1,884,574,017 (99.62%)	7,252,786 (0.38%)
7	聘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釐定其酬金。	1,891,826,803 (100%)	0 (0%)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並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及取消監事會及監事，並授權任何一名執行董事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屬必要或就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言屬適宜或相關監管機構可能要求之該等調整或其他修訂，並代表本公司處理因修訂公司章程而產生的相關備案、修訂及註冊(倘必要)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	1,590,412,277 (84.07%)	301,414,526 (15.93%)
9	在遵守有關法律、法規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在其認為適當的時機，一次或多次配發總額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總額的20%的H股，授權有效期為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計12個月，或至本決議案通過後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至其後任何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之時為止，並以上述較早發生者為準；	1,607,409,526 (84.97%)	284,417,277 (15.03%)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10	授權董事會在其認為適當的時機通過聯交所分一次或多次回購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10%的H股，授權有效期為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計12個月，或至本決議案通過後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至其後任何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之時為止，並以上述較早發生者為準；及	1,891,669,849 (99.99%)	156,954 (0.01%)
11	如果上述配發新股及／或回購授權決議案獲得通過並得以實施，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有關內容進行必要的修改(包括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以及在其後修訂版本中的任何對應及相關條款，就本次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言，包括附錄一所載修訂後條文的第五條及第二十條)，以反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本結構和註冊資本由於配發新股及／或H股回購所產生的變動。	1,832,267,938 (96.85%)	59,558,865 (3.15%)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236,276,0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第一項至第十一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數額亦為2,236,276,000股。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代理人所代表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為1,891,826,803股。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概無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任何限制，亦概無任何人士表示打算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有超過一半的票數贊成第一項至第七項普通決議案，及有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第八項至第十一項特別決議案，故上述各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特別決議案			
1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其認為適當的時機通過聯交所分一次或多次回購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10%的H股，授權有效期為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計12個月，或至本決議案通過後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至其後任何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之時為止，並以上述較早發生者為準；及	330,078,849 (99.95%)	156,954 (0.05%)
2	如果上述回購授權決議案獲得通過並得以實施，授權董事會對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有關內容進行必要的修改(包括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以及在其後修訂版本中的任何對應及相關條款，就本次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言，包括附錄一所載修訂後條文的第五條及第二十條)，以反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本結構和註冊資本由於H股回購所產生的變動。	266,820,835 (80.80%)	63,414,968 (19.20%)

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為675,571,0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第一項及第二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數額亦為675,571,000股。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及代理人所代表有表決權的H股股份數額為330,235,803股。概無H股股東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概無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任何限制，亦概無任何人士表示打算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有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第一項及第二項特別決議案，故上述各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特別決議案			
1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其認為適當的時機通過聯交所分一次或多次回購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10%的H股，授權有效期為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計12個月，或至本決議案通過後第一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或至其後任何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之時為止，並以上述較早發生者為準；及	1,560,705,000 (100%)	0 (0%)
2	如果上述回購授權決議案獲得通過並得以實施，授權董事會對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有關內容進行必要的修改(包括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以及在其後修訂版本中的任何對應及相關條款，就本次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而言，包括附錄一所載修訂後條文的第五條及第二十條)，以反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股本結構和註冊資本由於H股回購所產生的變動。	1,560,705,000 (100%)	0 (0%)

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為1,560,705,0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第一項及第二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數額亦為1,560,705,000股。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及代理人所代表有表決權的內資股股份數額為1,560,705,000股。概無內資股股東有權出席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有關決議案。概無內資股股東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時受任何限制，亦概無任何人士表示打算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有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第一項及第二項特別決議案，故上述各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艾立松

中國，哈爾濱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偉先生、劉清勇先生及都興開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禹先生、牛向春女士、高一斌先生及李謝華先生。